

#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及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关于作废部分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决议作废因个人原因离职人员涉及的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归属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34.75万股及未归属的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9.40万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同意作废上述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 二、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核查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此次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同意按《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 三、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相关情况进行核实后，认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797名激励对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89名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同意公司依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并按照《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